

证券代码：300666

证券简称：江丰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4-126

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姚力军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（%）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姚力军	是	4,600,000	8.10	1.73	2023-12-22	2024-12-26	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
姚力军	是	1,860,000	3.28	0.70	2024-2-21	2024-12-26	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

姚力军	是	4,140,000	7.29	1.56	2024-2-21	2024-12-26	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
合计		10,600,000	18.67	3.99	-	-	-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姚力军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（%）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
姚力军	56,765,724	21.39	34,471,200	23,871,200	42.05	9.00	0	0.00	0	0.00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30日